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2025年度信息化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项目、XHZB2025-CS-088-001(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运维及信创改造类项目资金概算评审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43人,营业收入为13632.238474万元,资产总额为25746.942105万元¹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¹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1月21日



(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)

（一）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（实质性要求）

我公司满足此项。详情见：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响应文件签署盖章

我公司满足此项。详情见：投标文件。

（三）附加条件

我公司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。

（四）公平竞争

我公司遵循公平竞争原则，没有弄虚作假、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，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五）其他无效情形

我公司参与本次磋商，无法律、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。

（六）小型、微型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我公司不涉及此项。

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-01-20 14:59:~